

社團法人臺中市大臺中護理師護士公會

護理感人小故事徵選作業要點

107.03.23 第 17 屆 9 次理監事會通過制訂

107.12.27 第 17 屆 12 次理監事會修訂

108.06.27 第 18 屆 3 次理監事會修訂

109.09.22 第 18 屆 8 次理監事會修訂

一、目的：

為鼓勵護理人員能將臨床感人的故事分享出來，以增加護理的能見度，讓社會民眾對護理專業持正向肯定。

二、辦理時間：

本活動預計於每年 1-2 月辦理。

三、辦理辦法：

1. 報名對象：限本會會員。
2. 報名條件：已繳交常年費至前年度。

四、活動獎勵：（作品如未達評選標準，該獎項得從缺）

- 第 壹 名(一名)，頒發禮券參仟元及獎狀乙幀。
- 第 貳 名(一名)，頒發禮券貳仟元及獎狀乙幀。
- 第 參 名(一名)，頒發禮券壹仟元及獎狀乙幀。
- 佳 作(七名)，頒發禮券伍佰元及獎狀乙幀。

五、活動流程：

1. 每年度於1月發文及網站公告徵文，報名截止日期為每年度2月15日截止，3月中旬完成審稿作業。
2. 獎項公佈：於評審結果後二週內於本會網站(<https://www.tcona.org.tw>)公告。
3. 頒獎日期：訂於本會年度舉行護師節大會中頒發並另函通知；如臺中市政府衛生局辦理臺中市國際護師節聯合慶祝大會時，將獲獎作品提報予臺中市政府衛生局配合表揚。

六、作品規格：

- (一).徵文稿件請依「徵文寫作格式」書寫，字體以電腦正體中文為主，不接受手寫稿。
- (二).版面設定以A4規格直式橫書，並以中文MS-Word97-2003以上版本編寫。
- (三).內頁標題16點標楷體、內文14點標楷體、邊界（標準值：上、下為2.54cm，左、右為3.18 cm）、單行間距。
- (四).作品文字內容及附件不得出現本人姓名、機關或服務單位。

七、送件方式：

1. 申請文件請自行於本會網站(<https://tcona.org.tw>→最新消息)下載。

2. 甄選參賽作品、參賽報名表(如附件)、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(如附件)、肖像權使用同意書(必要時)連同作品檔案(.docx 或.doc 格式)，於報名截止日前至本會網站上傳。
3. 參賽作品一律不退件，稿件送交之後，若有任何疑問，請自行與活動承辦人確認。

八、評審辦法：徵選評審作業分為初選、複選二階段進行

- (一).初選由承辦單位審查送件之規格。
- (二).複選由執行單位邀請相關領域學者專家評審，選定出優秀作品。

九、評分標準

- (一).內容50%：以能充分表達本次徵文之主題性、真實性，抒發對於護理意義之己見，並彰顯護理專業之理念為原則。
- (二) 創意25%：含原創性、佈局巧思等。
- (三) 文辭25%：含整體流暢度、用字遣詞及表達能力等。

十、注意事項

1. 參賽作品須為原創、真實且正確，不得偽造或抄襲他人作品。違反者，不予評審；已得獎者，將取消得獎資格（獎位不予遞補），並追回已領取之獎狀及獎金。涉及著作權侵害者，須由參賽者自負法律相關責任，與本會無關。
2. 參賽作品應符合主題，限「未曾公開發表者」或「未曾在其他參賽獲獎者」。作品中若涉及病人個人資料，除不得外流外，尚須符合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。**為保護被拍攝者之隱私，若照片中能明顯辨認出被拍攝者身分，需徵得其同意，簽署肖像權使用同意書。**
3. 參賽者須同意將參賽作品無條件使用於本次甄選之宣傳活動(本會將授權活動合作單位：臺中市政府衛生局或臺中市政府，進行企劃宣傳活動)。
4. 請先簽署『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』，同意將得獎作品之著作財產權，自公布得獎日起，無條件讓與本會。本會享有無限次數使用於報章雜誌及本會刊物文宣、月曆、網站等及公開傳輸之著作使用權，並得重製、改作及編輯，不需另給報酬。前開所稱著作財產權，作者並不得對本會行使著作人格權。
5. 頒獎日期及地點另行通知得獎者。
6. 參加者一旦投稿，將視為同意本活動簡章之各項規定。未盡事宜，本會保有隨時修改及取消活動之權利，於本會網站公告，無需做事前通知，亦有權對本活動之所有事宜作出解釋或裁決。